

兴安盟党政综合办公楼物业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兴安盟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编号：152203-NXZC-1-GK-20260018

2026年09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受 兴安盟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兴安盟党政综合办公楼物业服务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兴安盟党政综合办公楼物业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152203-NXZC-1-GK-20260018

采购计划备案号： 兴财购计划[2026]03414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保洁服务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4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45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 志产品
1	保洁服务	1. 00	1,450,000 .00	项	物业 管理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保安服务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793,651.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793,651.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保安服务	1. 00	2,793,65 1.00	项	租赁和商务 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

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保洁服务

无

采购包2：保安服务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罕山中街83号

邮编：137400

联系人：秦女士

联系电话：0482-8370655

采购单位名称：兴安盟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兴安盟党政大楼

邮编：137400

联系人：张仲杰

联系电话：1370479056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2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采购包2：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采购包2：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采购包2：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为聚焦核心技术与创新方案，精简投标投入、压降投标成本，进一步提升项目评审工作效率，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须做到科学规范、条理清晰、简洁凝练，严禁出现内容重复、篇幅冗余等问题。其中响应文件内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板块（整体服务方案、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履约保障方案、岗位人员配置、应急响应方案）编制页数不得超过500(含)页，如超过按否决投标处理。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

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兴安盟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 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 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 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 开标

1.1 程序

- (1) 宣布纪律；
- (2) 宣布相关人员；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 (5) 开标结束。

1.2 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保洁服务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可提供承诺函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提供承诺函的，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可提供承诺函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凭据。提供承诺函的，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能够证明其具备与保洁服务项目需求相匹配的服务团队、管理体系及服务保障能力，可满足保洁服务合同履行全过程实际需要的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2：保安服务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可提供承诺函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提供承诺函的，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可提供承诺函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凭据。提供承诺函的，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能够证明其具备与保安服务项目需求相匹配的服务团队、管理体系及服务保障能力，可满足保安服务合同履行全过程实际需要的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保洁服务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2：保安服务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	--

采购包2：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兴安盟党政综合大楼建筑概况：主楼21层、副楼3层，院落宗地面积118027 .05m²，房屋建筑面积 87236 .62m²。驻楼单位共计54家，服务区域涵盖办公区、会议室、地下车库、机关餐厅、庭院等。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保洁服务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立即提供保洁服务，服务期限为12个月
2		标的提供地点	兴安盟党政综合办公楼
3		合同履约期限	第一年合同期满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后，可签订下一年合同，续签合同不超过两年。续签约定：若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内，考核评估均达到约定的合格标准且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续签服务合同，续签服务均遵循本采购需求及对应合同约定执行。
4		合同履约地点	兴安盟党政综合办公楼
5		验收要求	招标人将对中标供应商的各项服务内容进行月度考核。若供应商未能在1周内完成整改或考核结果未达到最低验收标准，招标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6		合同支付方式	1、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2、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3、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4、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5、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6、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7、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8、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9、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10、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11、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12、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2.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采购包2：保安服务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立即提供保安服务，服务期限为12个月
2		标的提供地点	兴安盟党政综合办公楼

3		合同履约期限	第一年合同期满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后，可签订下一年合同，续签合同不超过两年。续签约定：若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内，考核评估均达到约定的合格标准且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续签服务合同，续签服务均遵循本采购需求及对应合同约定执行。
4		合同履约地点	兴安盟党政综合办公楼
5		验收要求	招标人将对中标供应商的各项服务内容进行月度考核。若供应商未能在1周内完成整改或考核结果未达到最低验收标准，招标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6		合同支付方式	1、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2、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3、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4、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5、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6、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7、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8、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9、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10、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11、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12、当月考核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2.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保洁服务

标的名称：保洁服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中标单位和服务人员要求 （一）目标与责任。结合招标人及保洁服务实际需求，中标方制定年度管理目标，明确责任分工，并制定配套实施方案。 （二）信用要求。投标方应具备相应的征信要求，从业期间不得有被业主罢免、弃管小区、单位等不良信用记录（需出具无被罢免、弃管小区、单位的承诺书），如发现此类记录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服务人员要求。（1）配置女性专职保洁服务人员共计 26 人（含项目主管 1 名）年龄不超过45周岁，无犯罪史，具备有效健康证，，到岗前应当经过必要的岗前培训以达到岗位能力要求。★投标环节投标人出具加盖公章的保洁健康保障承诺书（格式自拟）；中标供应商进场前3天内，需提交所有保洁人员健康证原件交招标人核验，无证或证件失效人员禁止上岗（2）★投标人需以承诺函的形式承诺，中标后物业公司的用工须符合法律、法定规定，为本项目服务的人员工资最低标准不能低于2026年3月6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调整自治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乌兰浩特市二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3）中标供应商进场前。需提交所有保洁人员本人无犯罪记录证明。（4）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岗位技能、职业素质、服务知识、客户文化、绿色节能环保、安全生产等教育培训，并进行适当形式的考核。（5）根据招标人要求对服务人员进行从业资格审查，审查结果向招标人报备。保洁服务人员应经岗前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持证（卡）上岗，具备保洁员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的人员优先；项目负责人应具有3年以上（非住宅）物业服务管理经验，熟悉党政机关后勤服务特点和保

密要求；涉及高处作业等特种作业岗位的人员，应持有相应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书。

（6）如招标人认为服务人员不适应岗位要求或存在其他影响工作的，可要求供应商进行调换。如因供应商原因对服务人员进行调换，应当经招标人同意，更换比例不得超过本项目服务人员总数的20%。本项目服务人员不得在其他项目兼职。

（四）设备和备品。（1）中标方自备保洁设备，至少配备4台驾驶式洗地机（2台大型，2台小型）、4台电动尘推车、3台户外道路清扫车、1台石材翻新机、2台地毯清洗机。（2）中标方自备清洁工具、清洁消耗品以及提示牌等备品。同时，根据应急保障和季节作业需要，还应配备高压清洗车、吸污车、疏通机、清雪机等机动应急清洁设备，满足突发情况和冬季清雪等作业需求。（3）中标方为服务人员配备样式统一，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工作服，且每1年更换一次。

（五）保密和思想政治教育。（1）建立保密管理制度，制度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明确重点要害岗位保密职责。（2）根据招标人要求，中标方与工作岗位的服务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保密协议应当向招标人报备。（3）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对服务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保密培训，使服务人员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增强思想政治意识和保密意识。新入职员工应当接受保密、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合格后签订保密协议方可上岗。（4）发现服务人员存在违法违规或重大过失的，及时报告招标人，清退相关人员，补偿招标人和相关人员损失，并采取措施消除影响。

（六）档案管理。（1）建立物业信息，准确、及时地对文件资料和服务记录进行归档保存，并确保其物理安全。（2）档案和记录齐全，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人建议与投诉、教育培训和考核记录、保密思想政治教育培训记录、卫生清洁消杀值班记录、来往人员信息、财务明细、合同协议、信报信息登记、大件物品进出登记等。（3）遵守招标人的信息、档案资料保密要求，未经许可，不得将建筑物平面图或楼内单位、房间、人员信息等资料转作其他用途或向其他单位、个人提供。（4）履约结束后，相关资料交还招标人，招标人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存档。

（七）服务改进。（1）明确物业管理服务负责人，定期对服务各过程进行自查，结合反馈意见与评价结果采取改进措施，持续提升管理与服务水平。（2）对服务不到位进行控制，对服务不到位的原因进行识别和分析，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查明不到位的原因，立行立改，防止类似事件再发生。

（八）法定节假日（活动）保洁服务。配合招标人制订法定节假日（活动）期间的保洁工作计划，需对流程、工作任务进行详细了解，根据招标人需求和工作安排完成保洁服务。

（九）清雪服务。冬季应根据采购方要求，承担兴安盟党政办公楼院区范围内积雪清扫工作。为确保常规保洁工作不受影响，投标方需在配备 26 名保洁人员的基础上，另行储备至少 30 名应急清雪人员（可从其他在管物业项目人员或投标人所属其他员工中调配），用于降雪时及时完成积雪清扫工作。

（十）地毯清洁：中标方承担盟党政大楼大厅、出入口、会议室、电梯地毯清洁工作，每月至少开展1次清洁清洗作业。地毯有明显污渍或采购方有特别要求时，随时进行清洁。会议室地毯整体清洁作业时，中标方需增派人员将影响作业的桌椅移至指定地点，清洁后复位，为避免影响正常办公，清洁作业需在采购方指定时间内完成。

（十一）工作制度和保洁服务方案。（1）制定工作制度，主要包括：人员录用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物业服务管理制度、公用设施设备相关管理制度等。（2）制定项目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交接方案、人员培训方案、人员稳定性方案、保密方案等。（3）制定保洁服务方案。

二、保洁服务要求

1. 基本要求

（1）建立保洁管理制度和保洁服务方案，每月向采购方报送人员考勤记录，对保洁服务工作做好记录，随时接受采购方检查。（2）配置保洁服务人员，明确保洁责任范围，保洁服务实行定时定点和流动保洁相结合，保持物业服务区域整洁、干净。（3）雨雪天气应采取防滑措施，特殊部门保洁要做好安全防护，防止对作业人员或他人造成伤害。工作时使用的相关耗材应注意环保性、安全性等，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4）服务人员应注意保密工作。（5）保洁实行8小时工作制，周一至周日7:00—11:00、13:00—17:00，日常的整体卫生清洁在每日9:00、14:00前完成，后续每小时开展一次循环清洁。工作时轻声慢步，不得影响楼内其他人员正常工作、生活、休息、活动。（

6) 保洁时, 注意节水节电, 离人关灯关窗, 不得随意乱动楼内各区域物品, 如发现和捡拾物品及时交给管理人员。(7) 加强保洁人员管理, 公共区域内不得有闲置杂物, 做到物归其位; 合理安排保洁人员午间休息, 不得影响公共区域卫生、整洁美观, 不得在楼道、楼梯下、消防通道或其他公共区域存放物品或休息, 上班前或工作中不允许饮酒。(8) 保洁人员必须穿着统一保洁制服, 制服样式应符合招标人需求, 日常穿着必须得体, 符合党政机关场所工作形象, 且合身、平整、干净。(9) 保洁人员应使用文明礼貌用语, 作业过程中遇到办公人员经过应迅速暂停作业, 为他人让出通道。进入洗手间或房间清洁前应礼貌询问。为办公人员指引方向时应面带微笑, 文明礼貌。

2. 楼内区域保洁服务要求

(1) 大厅、走廊、楼梯、室内停车场等公共区域: 公共区域保持干净、无异味、无杂物、无积水、无纸屑、无烟蒂、无痰迹、无污渍、无积尘、无水印、无堆放杂物、无卫生死角, 扶手干净无污渍, 每日至少使用洗地机、尘拖车和人工开展2次全方位整体清洁、4次循环检查清洁工作。门窗玻璃干净无尘, 内外门板、把手无尘土污渍, 内外玻璃明净无污渍。楼内各处指示牌、配电箱、消防栓、灭火器、开关插座、举报信箱、挂画、宣传栏等附属物干净无污渍。门禁系统等表面光亮无尘无斑点。墙面无污渍, 无踢踏脚印, 无乱张贴物, 高处无蜘蛛网等悬挂物。及时清理垃圾桶内的垃圾, 垃圾不得超过桶容量的三分之二, 垃圾桶无污渍、无痰迹、无水迹、无烟灰。每天至少对不锈钢垃圾桶缸体内外清洁1次, 每周至少清洗石米1次, 如会议使用频率高, 随时增加次数。

(2) 公共卫生间: 保持干净无异味, 垃圾无溢出, 每日至少开展6次清洁作业并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保证整洁; 按要求每周开展2次消杀工作。卫生间墙面地面镜子上无污渍, 无踢踏脚印, 无乱张贴物, 高处无蜘蛛网等悬挂物, 无卫生死角。洗手池池壁无污垢、无头发, 台面无尘土、无水渍、无垃圾; 水龙头无污垢、无长流水、洁净光亮; 小便池无尿碱水锈黄迹、无污垢、无异味、洁净光亮; 大便池(或坐便器)内外洁净、无大便痕迹、无污垢黄迹、无异味; 纸篓废弃物量不超过三分之二, 及时倾倒, 周围无垃圾碎屑。卫生间清洁工具与其他区域清洁工具分开使用, 工具存放至指定位置、无异味。按要求摆放固体香膏、便池投放芳香球。服务范围内发现各设施设备跑冒滴漏等情况及设施设备物品有损坏的及时上报。

(3) 电梯: 电梯门、轿厢内壁、轿厢地面、轿厢天花板、轿厢沟槽无杂物、无砂粒、无蛛网、无脚印、无灰尘、无污渍、无手印, 自然光亮。每天按要求更换电梯地毯。每日至少开展2次清洁作业。

(4) 天台、屋顶: 保持干净, 发现杂物及时清扫, 每月至少开展1次清洁作业。

(5) 会议室: 桌椅、地面、墙面干净、无油渍、无污渍, 每半月至少开展1次清洁清洗作业。采购方有特别要求时, 随时进行清洁。

(6) 室内盆栽绿植: 鲜活, 无枯枝败叶, 及时施肥, 泥土不外露, 盆内无杂物, 叶片无灰尘, 每周至少1次整体清洁。

(7) 玻璃门窗: 清洁明亮、无污渍、无水渍、无手印、无浮灰、无蛛网, 每周至少开展1次清洁作业。

(8) 车库: 地面无垃圾纸屑、无积水污渍, 消防栓柜、警铃、报警器、电制箱表面清洁, 垃圾桶内垃圾不超过桶容积三分之二, 排水沟和下口水口无沉积物和泥沙、排水畅通。每天全面清洁2次, 定时巡扫停车场地面垃圾、泥沙、纸屑, 用拖布拖干净各出入口处地面。

(9) 设备间和机房: 供配电、给排水、消防等设备间和其他设备机房无杂物、无蛛网、无脚印、无灰尘、无污渍、无手印, 每天配合采购方相关人员进行1次清理作业。

(10) 工具放置区域: 各工具应集中放置在固定库房中, 不得靠近火源, 不得堵塞消防疏散通道, 工具摆放整齐有序。

(11) 保洁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楼内公共区域和会议室、休息室、办公室、库房等单独房间的电器、门、窗、玻璃、墙面、开关、棚顶、地面、步梯、护栏、台面、供水处、盥洗间、卫生间、镜面、桌面、沙发、座椅、窗台、暖气片等。

3. 楼外院区保洁服务要求

(1) 每日固定时间使用室外道路清扫车清扫所有室外院区硬化区域2次, 包括平台、坡道、楼梯、人行道、行车道、广场、停车场等, 保持干净、无杂物、无积水、无杂草。绿化区域无杂物(2) 雨、雪等恶劣天气时及时配合采购方清理大楼进出口处积

水、积雪，并采取安全防护措施。（3）草坪绿地内无垃圾杂物堆放、无改变用途和破坏、踩踏、占用现象，每天至少开展1次清洁作业。（4）垃圾箱箱体及周边清洁无异味，箱内箱外无垃圾堆积，若有损坏，及时申报维修或更换。

4. 垃圾处理

所有垃圾桶、垃圾箱内垃圾超过三分之二时及时清运，保证日产日清。室内垃圾及时集中倾倒（每天2次以上），按照有关要求必须将垃圾清运到指定的垃圾集中清运点（每天2次以上）。所有生活垃圾清运时垃圾袋口扎紧，无滴漏。垃圾转运站保持整洁，无明显异味，每日至少开展1次清洁作业。

5. 卫生消毒

按照招标人要求在必要时开展公共区域或指定区域的消杀服务，消杀流程应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及要求。

6. 其他保洁服务

根据采购方需求，不定期对楼内办公室、会议室、休息室、档案室、活动室、仓库等进行保洁服务。

三、验收标准与要求

1. 招标人除每天日常检查外，对各项服务每月开展随机考核检查（附：兴安盟党政大楼物业管理服务考核评分表），考核得分90分（含90分）以上为合格，考核低于90分立即整改，不能在1周内完成整改或考核低于85分时，采购人有权终止物业公司服务合同。

2. 物业公司应约束员工行为操守，出现行为不检点、监守自盗、骚扰职工、酒后上岗、寻衅滋事等情况的，一经查实，扣除该岗位当月工资并责令辞退相关人员。

3. 在工作中出现影响盟党政大楼正常工作，情节严重，造成恶劣影响及后果的，招标人有权终止物业公司服务合同，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商务要求

（一）费用包干。本项目服务费为全费用包干，包含人员工资、社会保险、服装、工具、耗材、节假日补助、工会经费、残疾人保障金、税费等全部费用，采购方不再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二）用工违约责任。中标供应商未按时足额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的，采购方有权暂停拨付服务费，限期令中标供应商足额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因用工、人身意外伤害产生全部纠纷、赔偿责任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当足额赔偿。如中标供应商未在采购方限期内未向本项目服务人员足额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或拒不承担纠纷、赔偿责任，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

（三）禁止转包。合同期内，成交供应商不得将中标服务标的转包、转让，也不得实施任何变相转包、转让行为。采购人一经发现上述行为，有权立即解除与成交供应商的合同；合同解除后，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服务期间的服务费。如因此给采购人造成其他不良影响或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依法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并追偿损失。

兴安盟党政办公楼物业管理服务考核评分表

1. 组织管理与制度完善情况

1. 管理制度完善、服务方案健全、岗位责任明确，巡检记录、保洁员考勤、签到、清洁记录等工作资料齐全、规范；物业企业有日检、周检、月检制度、做到检查有整改，记录完整；（5分）

2. 按采购方规定次数完成日常清洁工作，服务响应及时，物业管理人員和保洁服务负责人能随时组织人員根据采购人需求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按要求完成保洁服务，按采购人需求设置卫生器具等；（5分）

3. 物业服务人員统一着装，工装干净、整洁、无异味，行为举止文明，年龄和结构合理

- ，工作人员档案资料齐全，全部具有有效健康证，定期培训；（3分）
4. 物业服务企业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设备、用具、备品满足服务需求；（5分）
5. 30天内未接到投诉；（8分，每次投诉扣除4分）
6. 物业服务企业响应楼内人员投诉、整改处理机制，及时核实、回复、处理、整改。（2分）
- 2. 楼宇公共区域保洁服务**
1. 地面、台阶无水渍、无污渍、无垃圾、无积尘、光亮，雨雪天气有防滑、防水措施；（2分）
2. 玻璃门和间隔清洁光亮。无污渍；（2分）
3. 墙面无灰尘，无乱悬挂，无乱张贴等现象；（2分）
4. 天花板、天棚无蜘蛛网、无灰尘；（2分）
5. 公共门窗、栏杆、扶手、门（窗）框无污渍、灰尘；玻璃表面及不锈钢表面明亮，无手印、无积尘、无污渍；（2分）
6. 出入口、会议室、电梯地毯洁净无污渍、无杂物；（2分）
7. 楼梯间保持清洁，无杂物堆放，楼梯扶手无灰尘、无污迹；（2分）
8. 消防栓、指示灯、标识牌、管道、灯罩、烟感、出风口、排风扇表面目视无灰尘、无污渍；（2分）
9. 墙壁和墙壁上装饰物、标牌、开关盒等无灰网，无污渍；（2分）
10. 垃圾箱内套有垃圾袋，垃圾及时清理，无垃圾外溢；外表无污迹、黏附物，周围无散落垃圾，无污水、污渍；垃圾日产日清，定期进行卫生消毒灭杀，并进行记录；（2分）
11. 电梯轿厢内无垃圾、积尘、污迹、蜘蛛网、轿厢内壁、电梯门及按钮无污迹，灯具洁净，地毯整洁，按要求定期更换相应地毯；（2分）
12. 开水间地面无积水、污渍、杂物，开水器外表面无积尘、污迹、茶迹，无剩茶叶堆积、堵塞；（2分）
13. 设备间环境清洁，无垃圾堆放，设施表面干净、无污渍；（2分）
14. 定期清扫屋面、阳台等，无垃圾、杂物、雨水口畅通、无堵塞；（2分）
15. 3层以下外窗玻璃清洁无污渍；（2分）
16. 二楼报告厅地面干净整洁，无垃圾、无灰尘、无水迹；（2分）
17. 门禁系统设备干净光洁、无灰尘、无污渍；（2分）
18. 垃圾桶石米每周清洗一次，做记录；（2分）

		19. 不锈钢垃圾桶每天内外清洁一次，做记录；（2分） 20. 卫生间地面无积水、无污渍、无杂物、无脚印；（2分） 21. 卫生间镜面、水龙头表面无污渍、水印，通透无积尘；（2分） 22. 卫生间墙面瓷砖、门窗无灰尘；挡板、隔板无灰尘、无污迹、无乱写乱画、无小广告；（2分） 23. 卫生间内无异味，大、小便池内无堵塞、污迹、水锈，按时进行清洁；（2分） 24. 卫生间垃圾篓及垃圾桶内废纸等垃圾杂物无外溢，及时清洁；（2分） 25. 卫生间保洁作业期间，在卫生间门前显著位置放置提示标识；（2分） 26. 按时清理会议室，桌椅、墙地无污渍、无杂物。（2分） 2. 楼宇外环境保洁服务 1. 楼宇门前平台、台阶、通道无垃圾、杂物、污泥、积水、泼洒物、残枝、落叶、痰迹、黏附物等，干净整洁；（5分） 2. 室外垃圾及时清运到指定地点，日产日清，无乱倾倒、焚烧垃圾等行为；垃圾桶外壁洁净、无污渍；垃圾桶周边地面干净，无污渍；（5分） 3. 雨雪后及时清理院内积水和积雪（额外清雪人员配备充足），入楼通道畅通；（5分） 4. 院内各类施工后及时完成清洁工作。（5分）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采购包2：保安服务

标的名称：保安服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人员配置与岗位设置 总编制 57 人（含保安主管 1 名），其中男性保安53人、女性保安4人，岗位统筹设置如下： （一）专项男保安：10人，承担接待、问询服务岗位。 （二）专项女保安：4人，承担接待、问询服务岗位。 （三）前厅接待人员：3人（女性2人、男性1人），后厅接待人员：4人（女性2人、男性2人）系从上述专项总编制内统筹调配； （四）普通男保安：43人（包含夜班26人），承担门卫、巡逻、车库岗、监控值守、微型消防站值守、大楼内部秩序维护等岗位。 二、人员要求 （一）通用上岗要求 1. 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 (3)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自觉维护民族团结进步。
- (4) 品行端正，无违纪违规行为，社会信用良好，无犯罪记录。
- (5) 热爱本职工作，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 (6)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 (7) 具备岗位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2. 所有安保人员无违法犯罪记录、征信良好、家庭和睦，上岗前完成背景核查；执勤外露身体部位不得有纹身，无酗酒等不良嗜好；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无慢性病史，能够适应轮班、户外执勤工作；
3. 全体安保人员年龄45周岁及以下，专项保安40周岁以下；
4. 服从招标人日常管理、执勤排班、应急任务调动；
5. 所有在岗保安员必须持有有效的《保安员证》方可上岗履职。★投标环节投标人出具加盖公章的保安员持证上岗保障承诺书（格式自拟）；中标供应商进场前 3 天内，中标供应商需提交所有保安人员有效保安员证原件交采购人核验，无证或证件失效人员禁止上岗，同时均责令限期整改，若中标供应商逾期未整改到位，招标人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6. 项目班组骨干人员应政治可靠、纪律性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用党员、退役军人，优先安排退役军人承担应急处置、秩序维护岗位，优先选用党员承担班组辅助管理工作，不作为强制履约人数、比例指标。
7. ★投标人需以承诺函的形式承诺，中标公司的用工须符合法律、法定规定，为本项目服务的人员工资最低标准不能低于2026年3月6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调整自治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中乌兰浩特市二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

（二）专项岗位要求

1. 专项男保安（10人）：除满足通用岗位要求外，身高175cm及以上，年龄40周岁及以下，具备良好接待沟通能力，责任心强，五官端正，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思想品德好；
2. 专项女保安（4人）：除满足通用岗位要求外，女性身高165cm及以上，40周岁及以下，形象端正，具备良好接待沟通能力，责任心强，五官端正，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思想品德好。

（三）持证要求

微型消防站配置持证上岗人员不少于3人，须持有有效消防相关岗位证书。

三、总体服务要求

中标供应商建立本项目专属保安工作管理机制，专项负责兴安盟党政综合大楼全部安保秩序工作；建立健全安保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巡查制度、应急处置制度；将节能降耗、信息化管理落实情况纳入招标人日常考核内容。全部安保人员统一着装，服装样式须经甲方确认后方可采购，保持服装崭新，定期更换，始终保持仪容仪表整洁美观、言行举止规范，维护党政机关对外良好形象。

项目经理具备较强组织管理、沟通协调、应急处置能力，项目经理须常驻服务地乌兰浩特，保障突发事件快速响应到场处置。

中标供应商全权负责本项目安保配套设备设施采购、配备、维护、更换及日常管理，保

障所有安保设备完好可用、足额到位，满足日常执勤、应急处置、安全防护等工作需求，所有安保设备费用均包含在包干服务费内，招标人不另行付费。

四、服务内容及标准

（一）秩序维护

1. 落实门卫管控、来访人员登记核验、车辆通行停放秩序管理；
2. 落实大楼防火、防盗、防自然灾害、防暴力突发事件安全防护工作；
3. 严格落实人员、物品进出验证登记制度，管控无关人员进入办公区域；
4. 大楼庭院、办公区域秩序规范，道路畅通，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整齐有序；
5. 严格管控易燃易爆、放射性、剧毒等危险品进入大楼。

（二）突发事件处置

编制各类突发事件完整专项应急预案；发生险情第一时间上报招标人管理人员，同步开展现场处置、初期救护、现场管控工作。

（三）安全教育管理

定期组织安保人员安全教育、保密培训、法治培训；配合招标人开展大楼全员安全宣传教育；定期组织消防安全培训与应急演练和保密培训。

（四）安全隐患排查

每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隐患立即向招标人安全主管部门上报；每周向招标人后勤管理部门提交书面隐患排查报告；严格执行排查一整改一验收闭环管理，全部台账完整归档，招标人可随时调阅。

（五）安防设备管理

定期巡检监控、门禁、消防通道、交通安防设施设备，发现故障隐患第一时间向招标人报告，做好巡检记录。

（六）岗位值守

1. 前门岗、东车库岗、重点岗亭等重点岗位，执行24小时不间断值班；上下班高峰时段执行双岗值守；
2. 巡逻岗负责楼内以及庭院内区域夜间巡逻；落实来访登记、大件进出物品核查，落实重大活动、节假日安保保障。
3. 监控室夜间每班值守人员不少于2人；实时监控门禁、闭路电视运行状态；做好监控机房安全防护，设备出现故障隐患，第一时间通报招标人管理机构。
4. 保安人员发现上访闹访人员，第一时间引导至信访大厅。如未引导成功，及时联系公安执勤室并汇报招标人管理人员。
5. 门岗保安人员需负责本岗位周边的环境卫生和清雪工作。

（七）整体服务标准

1. 及时排查处置各类安全隐患，快速高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2. 负责承接完成重大活动、节假日专项安保保障任务。

五、专项安保设备配置标准

（一）防暴防护设备：由中标供应商全额配备足量防暴叉、防暴盾牌、防暴毯、防刺服、防暴头盔、约束装备等全套防暴安防器材，覆盖各执勤岗点，满足日常安防值守、突发暴力事件应急处置需求，定期检查维护、及时更换损坏老化设备，确保器材随时可用、性能达标。

（二）巡逻交通设备：中标供应商需配备不少于2台4轮专用巡逻车、2台2轮巡逻车，用

	于大楼外围庭院及周边责任区域常态化巡逻值守，车辆全程由供应商负责购置、上牌、维保、充电/燃油、年检等全部事宜，保障24小时随时待命，满足全天候、全覆盖巡逻防控需求，提升巡逻效率与应急响应速度。 （三）设备管理要求：所有自有安保设备建立专项台账，登记设备名称、数量、购置时间、维保记录、使用岗点等信息，存档备查；设备损耗、维修、更新、替换等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全费用包干服务费内，招标人无需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六、商务要求 1. 人员档案管理 中标供应商建立完整项目人员管理档案报送招标人备案；上岗人员提交健康证明复印件存档；安保人员调整更换，必须提前向招标人报备，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 2. 费用包干 本项目服务费为全费用包干，包含人员工资、社会保险、服装、工具耗材、节假日补助、工会经费、残疾人保障金、税费等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再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用工违约责任 中标供应商未按时足额为本项目派驻安保人员缴纳社会保险的，招标人有权暂停拨付服务费；因用工、人身意外伤害产生的全部纠纷、赔偿责任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当足额赔偿。 4. 零星工作任务 中标供应商须完成招标人交办的会议室布置、搬运、冬季清雪等零星临时性辅助工作。 5. 合同期内，中标供应商禁止对中标服务标的实施转包、转让，发现有变相转包、转让行为，采购人发现后将立即与中标供应商解除合同，解除合同后，中标供应商服务期间的服务费采购人不予支付与，对采购人造成其他不良影响及损失的，采购人将向中标供应商追偿损失、追究法律责任。 6. 公安机关备案 中标供应商自保安服务正式开展后，按照法规向服务地公安机关完成保安服务属地备案，并将备案回执复印件提交招标人留存备查；跨省提供保安服务的，依法在服务所在地完成属地备案。逾期未完成备案，招标人有权按合同约定扣减服务费、限期整改。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

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

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保洁服务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2：保安服务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33.00分 商务部分33.00分 报价得分34.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整体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大楼重难点区域保洁模式及作业流程；②公共区域消杀、卫生防疫落实措施；③垃圾收集、分类及清运管理措施；④各类地面、石材、地毯专项养护实施方案；⑤公共区域、会议室、附属设施保洁服务方案；以上5项内容满分为10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2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控制管理体系；②内部绩效考核措施；③与招标人沟通机制、问题反馈响应时效承诺；④保洁服务闭环管理、投诉处置闭环措施；⑤保密管理措施（适配党政机关保密管理要求）；⑥人员管理、与大楼后勤部门协同工作机制；以上6项内容满分为9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5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75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9.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履约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履约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进场实施计划、时间节点；②拟投入本项目保洁设备、工具物资配置清单（列明设备类型、数量）；③保洁人员招聘、岗前专项培训方案（含保密教育）；④项目交接方案；以上4项内容满分为6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5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75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岗位人员配备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岗位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组织架构设置；②管理人员岗位职责；③分层分类培训计划（保密培训、应急处置培训等）；④人员考勤、在岗管控、行为规范管理措施；⑤人员考核奖惩管理机制；以上5项内容满分为5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应急响应预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响应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消防安全协同处置预案；②冬季院区除雪、防滑应急作业方案；③公共区域突发消杀、突发事件保洁处置预案；以上3项内容满分为3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企业业绩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3年内的非住宅类公共建筑保洁或物业服务业绩，每提供1份符合要求的业绩得5分，本项最多得20分，未提供符合要求业绩不得分。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完整合同的关键页面扫描件，具体包括合同首页、服务期限页、采购金额页、服务内容页以及合同签署页，同时还需提供该合同对应服务期内任意三个月的发票及银行回单，所有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业绩认定时间统一以合同载明的签订日期为准，上述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对应业绩不予认可。	2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力环卫	项目经理能力证明	拟派项目经理持有物业经理岗位证书，且具有公共建筑办公楼保洁物业服务项目管理经验，每提供一份工作经验证明佐证材料得6.5分，本项最高得13分。注：1.上述人员须提供甲方开具的工作经验证明、培训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社保缴费证明。2.工作经验证明佐证材料（以下至少其一）：①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直接列明该人员为项目经理或保洁主管；②甲方出具的证明，写明人员姓名、岗位、服务时间；③项目履约评价文件、验收文件上体现该人员作为项目管理人员。	13.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4.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33.00分 商务部分33.00分 报价得分34.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整体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门卫管控、来访登记、车辆秩序管理模式及作业流程；②重点岗亭、监控室、巡逻岗位值守方案；③微型消防站值守、消防隐患排查落实措施；④重大活动、节假日安保保障实施方案；⑤外来人员、危险品进楼管控措施；以上5项内容满分为10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2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保管理、岗位责任体系；②内部绩效考核、岗位监督措施；③与采购人后勤部门沟通机制、问题反馈响应时效承诺；④隐患排查、投诉处置闭环管理机制；⑤人员保密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管理制度；⑥24 小时应急值守与协同处置工作机制；以上6项内容满分为9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5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75分，扣完为止。 （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9.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履约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履约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进场交接实施计划、时间节点；②拟投入安保装备、工具物资配置清单；③安保人员招聘、岗前专项培训方案（保密培训、消防急救培训）；④人员背景审查、上岗准入管控方案； 以上4项内容满分为6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5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75分，扣完为止。 （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岗位人员配备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岗位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保服务团队组织架构设置；②各岗位管理人员岗位职责；③分层分类培训计划（含应急、消防、救护、保密专项培训）；④人员考勤、在岗监督、执勤行为规范管控措施；⑤岗位考核奖惩管理机制；以上5项内容满分为5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应急响应预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响应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暴力突发事件、群体性事件安保处置预案；②消防应急处置、微型消防站联动方案；③冬季院区除雪防滑、极端天气安保保障预案；以上3项内容满分为3分，每一项内容满分为1分，每项内容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注：①内容满分是指：模块内容完整贴合项目、逻辑通顺、规范依据准确；②内容缺陷是指：项目需求不一致或逻辑不通；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前后表述矛盾与项目不匹配、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③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独立评审为准。）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企业业绩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3年内的非住宅类公共建筑保安或物业服务业绩，每提供1份符合要求的业绩得5分，本项最多得20分，未提供符合要求业绩不得分。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完整合同的关键页面扫描件，具体包括合同首页、服务期限页、采购金额页、服务内容页以及合同签署页，同时还需提供该合同对应服务期内任意三个月的发票及银行回单，所有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业绩认定时间统一以合同载明的签订日期为准，上述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对应业绩不予认可。	2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项目经理能力证明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二级/技师）及以上，且具有公共建筑办公楼保安项目管理经验，每提供一份工作经验证明佐证材料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注：1.上述人员须提供甲方开具的工作经验证明、保安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社保缴费证明。2.工作经验证明佐证材料（以下至少其一）：①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直接列明该人员为项目经理或保安主管；②甲方出具的证明，写明人员姓名、岗位、服务时间；③项目履约评价文件、验收文件上体现该人员作为项目管理人员。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人员占比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中，每提供 1 名退役军人得 1分，最高 3分。（保安员证书、退役证明投标时提供扫描件，中标后复核原件）	3.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4.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保洁服务

通用分册：

- 详见附件：封面
- 详见附件：目录
-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采购包2：保安服务

通用分册：

- 详见附件：封面
- 详见附件：目录
-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